

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40701475號

附件：附件一_加修輔系雙主修流程.pdf、附件二_學生加修雙主修申請表.pdf、附件三_學生修讀輔系申請表.pdf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申請修讀輔系、加修雙主修事宜。

依據：本校學生修習輔系辦法、本校學生加修雙主修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期間：115年1月14日至1月23日下午5時截止。
- 二、申請對象：本校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修畢一學期以上學生。
- 三、相關標準：114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適用之各學制「輔系科目學分表」及「雙主修接受名額及申請修讀標準」，業經本校114年12月9日第186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，請逕至教務處網頁/學生專區/學籍及成績/輔系雙主修專區查詢。
- 四、申請程序：
 - (一)自即日起可至教務處網頁下載申請表，或至教務處註冊組（以下簡稱本組）領取。
 - (二)填妥申請表後，請連同歷年成績單正本，依序送所屬系所(學位學程)及本組辦理初審。不克來校辦理者，得委託他人代辦。逾期送件者不予受理。
 - (三)本組將於115年1月29日彙整申請表，連同輔系、雙主修系所規定資料，送擬申請系所(學位學程)辦理審查。
 - (四)申請流程及申請表請參閱附件一～附件三。
- 五、核准名單預定於115年2月24日公告於教務處網頁/學籍及成績最新消息。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